

证券代码：301387

证券简称：光大同创

公告编号：2023-030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子公司深圳沃普智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普”），本次注销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注销子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销主体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深圳沃普智选科技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马增龙
- 注册资本：800 万元人民币
-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19 日
-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深圳沃普 85% 的股权
-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自动化设备、包装材料、模具、环保相关材料的研发、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自动化设备、包装材料、环保相关材料的制

造。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2023年半年度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96,401.53	17,102,323.78
负债总额	8,685,693.31	13,709,189.57
净资产	4,610,708.22	3,393,134.21
营业收入	7,203,910.18	5,782,486.00
净利润	-325,655.12	-1,217,574.01

二、注销子公司的原因

本次注销子公司深圳沃普是基于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子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而为，旨在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

三、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子公司深圳沃普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相关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深圳沃普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